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: 蔡沛瑄

電話: 03-3322101#7324 傳真: 03-3342906

電子信箱:18501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:桃園市平鎮區東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8月31日 發文字號:府人力字第1040227281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訂

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(0227281A00_ATTCH3.pdf、0227281A00_ATTCH1.doc、0227281A00_ATTCH2

.doc)

主旨:為服務參加104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臺東考 區考生,臺東縣政府於9月11日至9月13日考試期間,於臺 東火車站至新生國中試區間安排免費接駁車接送服務,敬 請協助公告廣為宣導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臺東縣政府104年8月28日府人任字第1040173668號函辦理,並檢附原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
正本: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: 電2015-08-31文 214:42:50章

ID 8 人事:104/08/31 14:54



有附件

第1頁, 共1頁